

股票简称：红星发展

股票代码：600367

编号：临 2022-041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长郭汉光的提议和召集，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通过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资料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 7 名，由公司董事长郭汉光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未发现在编制、报送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过程中存在违反内幕交易规定的情形。

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化工》和《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2 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该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大龙锰业）结合自身资金实际情况，统筹考虑融资成本、渠道和方式，决定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屏县支行（下称玉屏农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0 万元，并以大龙锰业权证编号为“贵大开国用（2007）第 57 号”的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抵押期限 1 年。

大龙锰业本次抵押贷款金额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 1,641,048,161.31 元的 3.05%，属于董事会权限，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大龙锰业与玉屏农行签订了《抵押合同》。

《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